

东水委〔2014〕9号

关于东海水产研究所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整改情况专题的报告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

我所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总结大会上的讲话精神，把做好总结工作与深入开展专项整治、推进整改落实、搞好建章立制结合起来，进一步查找差距、弥补不足、深化和拓展活动成果，推动作风建设规范化、常态化、长效化。现将我所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整改思路和目标

（一）整改思路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系列重要讲话为指导，以推进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为目标，以集中解决本

所“四风”突出问题为主线，以构建科学长效机制为治本之策，紧密结合实际，突出抓好领导干部带头、立知立行立改、完善制度建设、群众民主测评四项重点工作，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切实抓住整改落实工作的实际成效，用领导班子、领导干部作风的转变，推动全所中心任务圆满完成，使渔业产业的科学发展迈上新台阶。

（二）整改目标

着力整改“四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对理论学习力度不足、不求实效等形式主义问题，对脱离实际、脱离群众等官僚主义问题，对安于现状、精神懈怠等享乐主义问题，对铺张浪费、讲排场等奢靡之风问题，认真自查，及时整改，在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上取得实效。

着力抓好专项整治。把专项整治作为整改落实的重要目标，不折不扣地落实好专项整治任务，一项一项整治、一个一个攻坚，责任到人，以重点突破推动作风整体好转。

切实加强建章立制。建立健全反对“四风”、改进作风的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已有制度，制定新的制度，废止不适用的制度，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教育实践活动中的好经验、好做法用制度形式固定下来，坚持下去。

二、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由主要领导亲自负责，身体力行。要履职尽责，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亲自主持整改措施的开展工作，带头协调解

决整改中的难点问题，着力抓好制度的建立健全。

（二）加强群众监督

让权力在阳光下透明运行，让人民群众监督权力，保持党员的廉洁奉公精神。充分发挥群众监督范围广、时效长、成本小、信息真的优势，以人为本，标本兼治、全面深化和推进整改落实工作。

（三）加强专项整治

严格按照上级领导部门的要求，严禁工作人员违反规定进行不必要的公务活动，严格执行预算，严禁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支出，严格公务接待标准，要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牢牢锁住专项整治任务，跟踪整治进度，下大力气打好专项治理攻坚战。

（四）加强监督检查

牵头人和责任部门要加强整治和制度建设情况的督促指导工作，有针对性地提出要求，严格把关，对整治效果不明显、群众不满意的要问责，督促其及时调整，以便顺利完成指定任务。

三、整改项目落实情况

按照党中央、农业部党组和水科院党组的总体部署要求，我所针对查摆出来的“四风”问题和提出的改进措施，结合党员干部思想作风和工作实际，在广泛征求群众意见的基础上，于2013年底研究制定了《东海水产研究所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落实方案》、《东海水产研究所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

践活动专项整治方案》和《东海水产研究所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制度建设计划》，以期扎实推进整改落实、建章立制环节的各项工作，务求实效。我所整改项目涉及4个方面21项具体事项，分解到领导班子成员和各职能部门，一项一项抓紧落实，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政治理论学风整改

1. 领导班子带头学习，改进学习内容和方式方法。坚持和强化所领导班子中心组学习制度，做到每次学习有中心议题，学习和研究问题相结合。

落实情况：我所领导班子围绕中央八项规定、党风廉政建设等核心议题，认真开展中心组学习，思想认识有明显提高。

2. 提高中层领导干部的管理能力。采取专题培训的方式，聘请专业培训老师或邀请老领导和老同志到所授课，强化学习管理的基本理论，传授宝贵经验，提高领导管理能力。

落实情况：我所于2013年9月29日、11月28日两次开展中层领导干部领导力培训，聘请专业教师专题授课，使中层领导干部掌握管理的理论知识与技巧，各部门中层干部均予以较好评价。

3. 营造全所良好的政治理论学习氛围。通过集中学习、座谈交流、现场参观、听党课、观看影像资料的方式，利用党务公开网站、宣传展板、图书馆等资源，采用演讲会、稿件共享、开组织生活会交流学习的方法，提升境界、加强修养、开阔视野、丰富知识。

落实情况：我所党务公开网站已建成，并及时上传最新的政策文件，各类政策文件的关注度大幅提升。

（二）“三个专项”治理工作整改

4. 加强科研人员的思想教育，开展专题讲座，充分利用新进员工入职培训、党课、中层干部例会、课题组长会议以及实验室内部学术交流等机会，强化科学道德与科研学风方面勤俭节约理念的宣传教育。

落实情况：我所利用中层干部例会和各部门内部交流会等平台，宣贯科学道德与科研学风方面的节俭理念，刻苦钻研、不断创新学术氛围日益浓厚。

5. 成立东海水产研究所学术规范委员会，负责我所学风建设的总体规划、具体实施方案和成效评判等工作。

落实情况：我所第九届学术委员会组成人员已确定，并公示成文，调整后的学术委员会进一步发挥了作用。

6. 规范科研经费安全使用和有效管理，明确课题经费的合同管理、预决算管理和课题管理的各项要求，形成长效机制。修订《东海水产研究所经费使用和审批权限管理办法》和《东海水产研究所课题经费管理暂行规定》。

落实情况：我所对原《东海水产研究所经费使用和审批权限管理办法》进行修订，于2013年8月8日正式印发新修订的《东海水产研究所经费使用和审批权限管理办法》，严格把关经费安全使用情况，厉行节约。《东海水产研究所课题经费管理暂行规定》更名为《东海水产研究所科研项目经费管理（暂行）规定》，

于2014年4月1日正式印发。

7. 三个专项开展自查自纠工作，严格控制招待费的使用情况，实行招待费支出一支笔报销审查制度。

落实情况：我所于2013年12月18日完成三个专项自查自纠工作，专项检查报告已上报，并定期开展科研经费和外协经费的检查。我所不断完善管理机制，及时发现问题，认真研究解决方案，并切实进行整改。

8. 杜绝公车私用等现象，规范公务用车，制定《关于东海水产研究所车辆管理的办法》。

落实情况：我所于2013年10月10日印发《关于东海水产研究所车辆管理的办法》，车队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进一步提升，均按照规定合理有序使用车辆。

（三）服务渔业和服务渔民方面整改

9. 统筹兼顾，进行重大科研项目规划时，充分论证和调研，深入渔区和生产一线，梳理各学科发展方向，制定科学、合理的“十三五”规划。

落实情况：我所多次深入福建、江苏等地开展调研工作，签订合作协议，召开发展研讨会，提升了科技创新能力，在科学规划全所学科发展方向有了进一步的发展。2014年8月5日，我所举办知识产权战略与专利价值提升专题讲座，提升员工对专利的认识与应用能力。

10. 科技下乡注重实效，关注渔民所思所想所需，为渔民发放专业书籍，提供技术支持。

落实情况：我所积极与渔业科技企业座谈交流，并为两家企业提供技术支持，为企业提高了捕捞工作效率。2014年8月19日至8月20日，我所在福建省宁德市组织开展产业调研、合作签约等系列活动，落实了与宁德市海洋与渔业局的产业驱动、协同创新战略合作协议。

11. 鼓励年青的科研人员深入基层，发扬吃苦耐劳和艰苦奋斗的精神，与产业部门建立密切联系，提高出海调查、试验基地蹲点及野外作业津贴费标准，修订《东海水产研究所科研人员出海调查、试验基地蹲点及野外作业津贴费标准的规定》。

落实情况：我所对《东海水产研究所科研人员出海调查、试验基地蹲点及野外作业津贴费标准的规定》进行了2次修订完善，于2014年3月3日正式印发《东海水产研究所科研人员出海调查、试验基地蹲点、野外作业津贴及借调人员补贴标准的规定》，提高了相应的津贴费标准，科研人员与产业部门进一步加强了联系。

12. 完善考核指标体系和办法，增加对科研人员开展科技服务内容的考核指标，鼓励科研人员深入基层。

落实情况：我所于2013年6月6日印发新修订的《东海水产研究所研究岗位人员绩效量化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增加了科技下乡、科技入户的评分标准，并在2013年底的绩效量化中开始使用，鼓励了科研人员参与科技下乡和科技入户培训的工作中。

13. 成立科技推广服务队和科普志愿者服务队两支队伍。

重视科研成果的转化，将有应用价值的科研成果采用多种途径积极推广，

落实情况：我所于 2013 年 11 月 21 日成立科技推广服务队和科普志愿者服务队，开展了相关活动，如组织科普志愿者赴航海医学博物馆、上海院士风采馆进行科普交流活动等，为渔民发放专业书籍，为科研人员深入基层、服务渔民、服务社会找到了切入点。

（四）服务群众方面整改

14. 简化采购审批流程，明确集中采购和自行采购范围，公开采购目录及单价，编制《东海水产研究所后勤业务办事指南》。

落实情况：我所于 2013 年 10 月 21 日完成编制《东海水产研究所后勤业务办事指南》，并上传至内网供大家查阅，公开采购目录和单价，便于查询和办理采购手续。

15. 提高办事效率，利用业务管理平台开放各项功能模块，试行外埠出差登记表网上报批。

落实情况：我所 OA 系统管理平台正逐步开放各项功能模块，依托网络的便捷，加快了审批进度，提高了工作效率，获得了成效。我所于 2014 年 3 月 11 日发布《关于在东海所业务管理平台使用课题经费报销差旅费流程的通知》，目前在完善系统审批权限的功能。

16. 组织开展每日两次的“工间操”活动。

落实情况：我所从 2013 年 11 月开始，开展每日两次、每次

两遍“工间操”活动，在所职工积极参与，营造了“健康工作，快乐生活”的良好氛围。我所还于2014年4月30日举办了一次以“健康工作、快乐生活”为主题的广播操比赛。

17. 加强所文化建设，打造定期更新的所文化宣传长廊。

落实情况：自2013年12月以来，我所文化宣传长廊先后举办两期活动。第一期主题为重点实验室科研展示，第二期摄影作品展也正式展出，增强了文化宣传力度，展示了科研人员的精神和风貌。

18. 合理配置科研仪器，规范办公设施资源配置标准，制定《东海水产研究所公共实验室管理办法》。

落实情况：我所于2013年10月24日印发《东海水产研究所公共实验室管理办法》，公共实验室对科研人员开放，规范了办公设施的配置标准，达到了资源共享、优化配置的目的，提高了设备的使用率。

19. 稳妥建设福鼎基地，拟建江苏赣榆、上海崇明、江苏大丰和浙江宁波等基地，做好科研基地建设，落实《东海水产研究所科学试验基地建设规划》的编制工作。

落实情况：我所于2013年12月编制了《东海水产研究所科学试验基地建设规划》，拟建的基地均按执行进度建设中，为我所科研工作进一步深入开展提供了条件保障。

20. 加强人才培养，建设人才梯队，引导年青科研人员做好职业生涯规划，形成强而有力的科研团队。邀请百名人才骨干或出国留学人员以宣讲会的形式，传授经验，拓展思维。

落实情况：我所 2014 年招聘工作及新进职工的入职、培训等工作均已完成。我所将进一步做好各类人才的推荐和培训工
作，并进一步加强我所科研团队建设。

21. 加强水电等公共资源管理，并制定《东海水产研究所水、电等公共资源管理办法》。

落实情况：我所将《东海水产研究所水、电等公共资源管理办法》合并到《东海水产研究所物业管理办法》，已完成拟稿，待听证后发布。

四、建章立制落实情况

我所根据水科院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关于整改落实、建章立制环节工作部署，为落实所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整改任务，抓好“四风”突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建设，推动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常态化和长效化，以建章立制巩固教育实践活动成果，于 2013 年底制定制度建设工作计划，包括 5 个方面 22 项制度。

（一）严把关，健全经费管理制度，加强科研道德建设

1. 制定《东海水产研究所经费使用和审批权限管理办法》，规范科研经费安全使用和有效管理，明确审批权限，严格把控，形成长效机制。

落实情况：于 2013 年 8 月 8 日印发，规范了科研经费的安全使用和有效管理。

2. 制定《东海水产研究所招待费开支管理规定》，加强对业务招待费列支的管理和监督。

落实情况：于2014年8月15日印发《东海水产研究所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将招待费开支管理纳入其中，规范了招待费的合理使用和有效管理。

3. 制定《东海水产研究所公务卡管理实施细则》，深化和完善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规范公务卡财务管理和使用，把控消费和报销环节，提高公务支出的透明度，杜绝奢靡之风，加强财务监督。

落实情况：于2013年7月10日印发，提高了公务支出的透明度，加强了财政监督。

4. 修订《东海水产研究所课题经费管理暂行规定》，明确课题经费的合同管理、预决算管理和课题管理的各项要求，形成长效机制。

落实情况：更名为《东海水产研究所科研项目经费管理（暂行）规定》，于2014年4月1日印发。

5. 成立“东海水产研究所学术规范委员会”，加强学风建设的总体规划、具体实施方案和成效评判等工作。

落实情况：我所第九届学术委员会组成人员于2014年1月10日发文公布并开始行使职责，加强了学风建设的总体规划和具体实施。

（二）强学风，完善科研激励制度，促进产学研相结合

6. 修订《东海水产研究所科技奖励管理办法》，充分调动科研人员积极性，促进科技创新工作和学科建设的发展。

落实情况：经修订于2013年6月6日印发，充分调动了科

研人员的积极性，促进了科技创新和学科建设的发展。

7. 修订《东海水产研究所研究岗位人员绩效量化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完善考核指标体系和办法，增加对科研人员开展科技服务内容的考核指标，鼓励科研人员深入基层。

落实情况：经修订于2013年6月6日印发，增加了科技下乡、科技入户的评分标准，并在2013年底的绩效量化中开始使用，鼓励了科研人员参与科技下乡和科技入户培训的工作中。

8. 成立“科技推广服务队和科普志愿者服务队”两支队伍，重视科研成果的转化，将有应用价值的科研成果采用多种途径积极推广，科技下乡注重实效，关注渔民所思所想所需，为渔民发放专业书籍，提供技术支持。

落实情况：我所科技推广服务队和科普志愿者服务队于2013年11月21日成立，充分发挥了科技资源优势，推动服务社会、服务群众的积极性。

9. 修订《东海水产研究所科研人员出海调查、试验基地蹲点及野外作业津贴费标准的规定》，鼓励年青的科研人员深入基层，发扬吃苦耐劳和艰苦奋斗的精神，与产业部门建立密切联系。

落实情况：经修订于2014年3月3日印发《东海水产研究所科研人员出海调查、试验基地蹲点、野外作业津贴及借调人员补贴标准的规定》，极大促进了科研人员参加海上调查、试验基地蹲点及野外作业工作的积极性。

10. 编制《东海水产研究所科学试验基地建设规划》，稳妥

建设福鼎基地，拟建江苏赣榆、上海崇明、江苏大丰和浙江宁波等基地，做好科研基地建设。

落实情况：于2013年12月完成编制，按规划正在完成基地建设，为我所科研工作进一步深入开展提供了条件保障。

（三）重效能，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

11. 编制《东海水产研究所后勤业务办事指南》，简化采购审批流程，明确集中采购和自行采购范围，公开采购目录及单价。

落实情况：于2013年10月21日完成编制，规范了报销流程，提高了报销效率。

12. 试行《东海水产研究所外埠出差登记表网上报批规定》，利用业务管理平台开放各项功能模块，提高办事效率，加强规范化和制度化管理的力度。

落实情况：2013年9月25日全面开展试行，依托网络平台，加快了审批进度，提高了工作效率。

13. 制定《东海水产研究所发文管理办法》，利用网络系统平台，发文电子化，便于审阅的同时，节省纸张印制的耗费，勤俭节约。

落实情况：于2014年3月7日印发《东海水产研究所公文发文管理办法（试行）》，明确了公文办理程序，规范了管理，推进了无纸化办公，避免了纸张的过量耗费。

（四）系群众，规范服务程序，提高服务品质

14. 制定《东海水产研究所合同管理办法》，规范合同审批

流程，按类别制定印章使用程序，杜绝违规操作。

落实情况：于2014年7月4日印发，并成立了我所合同管理工作组，加强了我所合同的管理，预防和减少了合同纠纷，确保了合同履约的质量。

15. 修订《东海水产研究所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增强安全意识，防微杜渐。

落实情况：于2014年8月15日印发，并成立我所安全生产领导小组，提升了我所各部门的安全意识，有效保障了我所科研工作的顺利开展。

16. 修订《东海水产研究所警卫巡查制度》，落实警卫巡查制度，加强安全防范，避免造成人身财产损失。

落实情况：更名为《东海水产研究所警卫管理规定（试行）》，于2014年3月14日印发，加强了安全防范与警卫管理工作，保障了安全，消除了安全隐患。为确保有效实施，于2014年5月29日印发《东海水产研究所警卫工作纪律管理规定》。

17. 修订《东海水产研究所环卫管理办法》，打造优良工作环境，营造健康工作氛围，美化环境、健康工作，树立良好的所文化形象。

落实情况：已定稿，并更名为《东海水产研究所物业管理办法》，内容增加了停车场地管理相关内容，待发文实施。

（五）防浪费，增强勤俭节约意识，培养良好节俭习惯

18. 制定《东海水产研究所车辆管理办法》，规范公务用

车，合理、有序地使用车辆，提高车队的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确保车队和科研的行车安全，杜绝公车私用等现象。

落实情况：于 2013 年 10 月 10 日印发，提高了车队的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确保车辆的合理有序使用。

19. 修订《东海水产研究所水、电等公共资源管理办法》，提倡厉行节约，用制度保障水、电等公共资源的合理使用，杜绝资源浪费。

落实情况：合并到《东海水产研究所物业管理办法》，已完成拟稿，待听证后发布。

20. 制定《东海水产研究所公共实验室管理办法》，合理配置科研仪器，规范办公设施资源配置标准，资源共享。

落实情况：于 2013 年 10 月 24 日印发，公共实验室已开放使用，规范了办公设备资源的配置标准，资源共享，提高了设备的使用效率。

21. 修订《东海水产研究所物资管理办法》，规范物资的使用，合理调配，避免重复采购造成的浪费，有效采购。

落实情况：于 2014 年 8 月 19 日印发《东海水产研究所物资管理办法（试行）》，规范了我所的物资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22. 修订《东海水产研究所易制毒及剧毒化学品购买、使用管理办法》，加强易制毒、剧毒化学品的管理，规范采购程序，把好物品质量关，安全购买和使用，集中采购，节省自行采购的时间和精力，提供优质服务，保障科研工作顺利开展。

落实情况：更名为《东海水产研究所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办法》，于2014年3月21日印发，加强了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管理，确保了科研工作的顺利进行。

五、成效分析

（一）党委重视，领导干部示范带头

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以来，我所党委高度重视，精心组织，成立了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明确分工，落实了责任，制定了详细的实施方案。我所积极建立党委成员联系点，每位所领导负责担任2~3个支部的联系点，深入调查研究，帮助找准和解决突出问题，并将联系点制度作为我所的长效机制长期运行，使其在活动中和活动后充分发挥效用。我所领导干部认真落实“一岗双责”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签署承诺书，制定任务分解表，严格遵守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各项规定，持之以恒地纠正“四风”，坚持务实高效、创新发展的工作作风，树立了领导干部率先垂范的良好形象。

（二）组织到位，有序高效地开展工作

为保障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顺利开展，我所党委遵循将各支部建立在业务处室上的思路，开展了高效的支部换届工作，在职党员支部由9个调整为11个，并顺利选举出各支部委员，为各项活动的开展做好了组织基础保障。深入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充分发挥党的基层组织在推动发展、服务群众、凝聚人心、促进和谐中的作用，强化了支部班子的实践锻炼。同时，把业务支部建立在业务处室上，保证分管所

领导与各支部建立的联系指导点。科技推广服务队和科普志愿者服务队两支队伍的成立，进一步充实了我所科研服务群众的力量，有助于高效开展科技服务工作。

（三）敞开大门，主动吸收基层和群众的意见

我所党委围绕方式上求活、范围上求广、内容上求真，上下联动，广开言路，全方位开门纳谏，确保了意见征求的准确全面。采用面对面、背靠背、请进来、走出去等多种方式，通过发放征求意见表、设立意见箱、开放网络意见箱平台、开展各类座谈会、深入基层，探访渔民听意见等形式，充分征求了本单位党员、职工、民主党派代表、党外人士代表和离退休党员等的意见，从不同层次和不同角度广泛听取各方意见或建议，做到“整改方案由群众参与、整改过程由群众监督，整改效果由群众评定”，使教育实践活动真正取得群众的满意。

（四）回应了问题，在可操作性上见成效

我所围绕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对“四风”方面存在的问题，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从源头化解矛盾、对症下药，逐一解决，并及时将解决结果向群众进行通报。在“四风”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面，通过制定会议费管理办法和公文发文管理办法，完善了年度会议计划、会议审议、会议费管理、预算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制度，有效减少了会议数量和经费支出，精简了新闻简讯的篇幅、简报的期数和文件的印制数量，数量和支出上得到了有效控制；通过开展“庸懒散木推”的整治活动，严禁上班期间打牌、下棋、网购、玩游戏和炒股等与工作

无关的行为；通过制定车辆管理办法，实行车队长负责制，出车实行派单制，有效减少了公务用车的损耗和浪费，杜绝了公车私用的现象。

（五）注重长效机制，建立一批整改制度

制度建设具有根本性、全局性，巩固整改落实成效，实现对“四风”问题常抓不懈，必须依靠建章立制。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以来，我所重视从制度上规范群众路线的内容和形式，2013年至今修订、制定规章制度32项，相比2011年至2012年制定、修订规章制度15项，我所的制度建设得到进一步细化，完善工作制度、管理制度、考核制度和督促检查制度成为我所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内容，确保建立起巩固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长效机制。

（六）自查自纠，检验整改成效

为检验各项机制运行成效，我所全面梳理工作情况，认真查找存在问题和不足，深刻剖析存在问题的原因，并及时提出具体可行的改进措施，立行立改。通过开展对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相关制度落实情况、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贯彻执行情况、“四风”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进展情况、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制度落实情况的自查工作，以及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落实情况每月自查工作、廉政风险防控体系每季度自查工作，使我所建立起来的整改机制得到充分检验，其运行成效值得肯定。

六、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是一个逐步深化的过程，是一项长期的政治任务。要以更加自觉的态度、更加有力的措施，推动学习贯彻讲话精神向广度和深度拓展，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更好地用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肩负起科研工作者的使命，克服制约我所科研发展的瓶颈问题，实现我所争创一流海洋渔业研究所的发展战略。

（二）坚持问题导向，做到立行立改

党员干部要强化问题意识，坚持问题导向，解决突出问题，从制约发展的问题入手，从影响全局的工作抓起，采取有力举措，破除瓶颈制约，推动我所科研事业的良好发展。针对群众反映的新问题，要拿出实实在在的措施、切实管用的办法，扎实整改落实，并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要集中解决和治理，让群众看到变化、见到实效。对于目前有条件解决的合理意见建议立行立改，对于需要创造条件才能解决的要规划出解决时间表，对于不具备条件或并不合理的给予明确回复。对周期较长、难度较大的整改任务，要持之以恒地抓好落实。

（三）注重建章立制，形成约束力

建章立制是整改落实、巩固成果的关键，也是一项长期的工作任务。我所将持续聚焦“四风”问题，健全完善长效机制，强化常态化管理，发挥制度的刚性约束作用，堵塞滋生不

正之风的漏洞。要依据中央和上级单位的作风建设制度规定，与我所科研实际和新的经验有机结合，建立健全一批行之有效、务实管用、群众认可的长效机制。对于与新形势新任务要求不相适应的，要予以修订完善，确保制度规定行得通、指导力强、长期管用。要加强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制度得到切实执行，以维护制度的严肃性、权威性。

（四）持续改进作风，防止反弹

我所将继续强化廉政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充分发挥预防腐败的“过程监督”机制，不断完善制度建设，使我所行政管理、科研管理、干部选拔等工作处于基层党员和群众的监督之中，防止权力失控、决策失误、行为失范。要把教育实践活动的经验做法总结好落实好，建立常态化机制，以制度巩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把作风建设贯穿于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始终。切实有效落实“一岗双责”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定期开展廉政风险防控体系自查自纠活动，发现问题即刻处理，形成“自查与检查相结合，反溯与整改共落实”的有效防控手段，防止“四风”的反弹。

特此报告，请审阅。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东海水产研究所党委

2014年10月17日

东海水产研究所综合办公室

2014年10月17日印发